

2023 年度
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2
一、单位主要职责	3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赋予的职责，组织、领导和指挥全区公安工作。

（二）负责组织情报信息的搜集研判工作，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制定对策并组织实施。

（三）依法查处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防范和打击恐怖活动。

（四）依法查处违反治安管理行为，处置和查处重大治安事件和治安事故，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依法管理道路交通、危险物品、人口户籍、居民身份证、边防保卫、消防安全监督、公民出入境和入境的外国人、外籍华人。

（五）指导和监督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安全保卫工作，指导企事业单位保卫队伍建设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六）负责重大会议和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七）组织实施公安科技和通信组网工作，负责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

（八）负责指导、协调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工作，承担区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单位，5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16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

1. 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单位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各级政法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在读英烈子女回信为动力，以“八大提升年”行动为主线，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促发展，有力维护了全区社会大局持续平稳。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安保维稳工作科学高效。健全完善情报专班运作机制，全方位多渠道收集各类情报信息，强化重大活动、敏感节点安保维稳措施，相继打赢两会、两节、国庆等一系列安保维稳任务，圆满完成海峡两岸保生慈济文化节等群众性活动15场次。

二、警务机制创新大展风采。按照“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工作部署，积极推动以“一专班三中心”为主体的综

合智慧警务运营中心建设，在更高水平上实现基础牢、出事少、治安好、党和人民满意的工作目标。

三、打击整治工作成效显著。坚持把群众安全感满意率作为公安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紧紧围绕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采取雷霆手段、发起凌厉攻势，严打整治涉黑涉恶、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食药环森等突出违法犯罪。

四、公安政务服务亮点纷呈。推出“局长首代陪您办”“所队长陪您办”活动，着力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科学统筹布建全区 31 个“e 政务”便民服务站，打造建一个覆盖全区的“7×24 小时”15 分钟便民服务圈等切实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五、公安队伍形象持续向好。聚焦“三个绝对”“四个铁一般”标准，以“铸魂、严管、厚爱”为工作着力点，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组织中心组学习会 36 场次，专题学习研讨 9 场次，实地参观学习 5 场次。

六、数字大督察创新成果斐然。强化廉政教育监督，组织参观学习市廉政教育基地、开设“育苗专项”助力新警成长专题讲座、邀请廉政监督员座谈等强化廉政教育，引导民警树立拒腐防变的警觉性、自觉性；聚焦执法办案、行政审批、管理服务、警务保障、信息化建设等重要领域和关键岗位，强化常态化监督管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346.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25.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4,534.1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034.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51.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02.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42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805.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513.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52.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44.95
	30			61	

总计	31	31,558.17	总计	62	31,558.17
----	----	-----------	----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2023 年度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805.95	17,771.37					12,034.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92.90	12,758.32					12,034.58
20402	公安	24,792.90	12,758.32					12,034.58
2040201	行政运行	12,015.05	12,015.0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35	252.35					
2040220	执法办案	490.92	490.9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2,034.58						12,034.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5.23	1,985.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5.23	1,985.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2.38	392.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6.64	936.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6.21	656.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2.83	602.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2.83	602.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0.23	400.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60	202.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25.00	2,42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	1,22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25.00	1,225.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		1,200.00	1,200.00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1,200.00	1,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513.23	14,382.92	15,130.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534.20	11,828.89	12,705.31			
20402	公安	24,534.20	11,828.89	12,705.31			
2040201	行政运行	11,828.89	11,828.8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35		252.35			
2040220	执法办案	494.18		494.1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958.78		11,958.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21	1,951.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1.21	1,951.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36	35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6.64	936.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6.21	656.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2.83	602.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2.83	602.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0.23	400.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60	202.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25.00	2,425.00	2,42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	1,225.00	1,22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25.00	1,225.00	1,225.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		1,200.00	1,200.00	1,200.00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1,200.00	1,200.00	1,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46.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25.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572.31	12,572.3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51.20	1,951.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2.83	602.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25.00		2,42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71.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551.34	15,126.34	2,425.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20.18	220.1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771.52	总计	64	17,771.52	15,346.52	2,42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15,126.34	14,382.92	743.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72.31	11,828.89	743.42
20402	公安	12,572.31	11,828.89	743.42
2040201	行政运行	11,828.89	11,828.8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2.35		252.35
2040220	执法办案	491.07		491.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21	1,951.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1.21	1,951.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36	35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6.64	936.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6.21	656.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2.83	602.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2.83	602.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0.23	400.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60	20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58.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3.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11.12	30201	办公费	58.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54.16	30202	印刷费	4.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39.4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88	310	资本性支出	106.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6.05	30206	电费	202.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6.21	30207	邮电费	104.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6.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0.2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2.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6.7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5	30211	差旅费	34.8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5.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1.15	30214	租赁费	0.97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4.09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1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1.1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65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0.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5.24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52.0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4.3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7.4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19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922.67	公用经费合计							2,460.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 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 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4.34		154.34		154.34		154.34		154.34		15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25.00	2,425.00		2,42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25.00	2,425.00		2,42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	1,225.00		1,22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25.00	1,225.00		1,225.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		1,200.00	1,200.00		1,200.00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1,200.00	1,200.00		1,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31558.17 万元，支出总计 31558.1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2736.18 万元，增长 9.49%。主要是城市建设项目增加 2425 万元，用于建设新阳派出所。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29805.95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2571.36万元，增长9.44%。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46.3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25.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12034.58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29513.2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3786.88万元，增长14.72%。

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382.9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1922.67万元，公用支出2460.25万元。

2. 项目支出15130.31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771.52万元，支出总计17771.52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2451.10万元，增长16.00%。主要是城市建设项目增加2425万元，用于建设新阳派出所。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126.3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538.13万元，增长3.69%。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201|行政运行本年支出11828.8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18.39万元，下降1.81%，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工资津贴正常调整等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二)204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本年支出 252.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预算与 2022 年度预算一致，故 2023 年度支出数额较上年持平。

(三)2040220|执法办案本年支出 491.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53 万元，增长 4.14%，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故 2023 年度支出数额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本年支出 358.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60 万元，下降 9.72%，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故 2023 年度支出数额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本年支出 936.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3.90 万元，增长 27.83%，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较 2022 年度有所提高，故 2023 年度数额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本年支出 656.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98.73 万元，增长 1041.63%，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补记，故 2023 年度支出数额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七)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本年支出 400.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86 万元，增长 4.4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的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较 2022 年度有所提高，故 2023 年度支出数额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八)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本年支出 202.6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86 万元，增长 26.04%，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较 2022 年度有所提高，故 2023 年度支出数额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2425.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2425.00 万元，增长 100%。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本年支出 122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新阳派出所建设项目。

(二)2121903|城市建设支出本年支出 120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新阳派出所建设项目。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持平。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382.9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1922.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

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60.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54.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54.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坚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54.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持平。主要是坚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行政运行成本。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是坚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60.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31.2 万元，增长 21.2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非在编人员雇佣经费列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当年度改列公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9.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9.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 6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